

# 中華基督教會錦江紀念禮拜堂

28/07/2019

## 《如果主耶穌 721 在元朗？》

在過去的主日晚上，當看到元朗無差別襲擊事件，心裡很痛，並且感到很驚訝，因為這個一直以法治而感到自豪的城市，當晚竟然發生如斯的事件。在第二天，有肢體在其中一個群組中問到：「如果主耶穌 721 那晚在元朗出現，What would Jesus do (祂會怎樣做)？」他的問題勾起了我心裡的問題——就是在當晚看著直播和星期一早上看到的片段，我也問主：「我們作為教會，我們該如何回應這個時代的需要？主啊！我們該怎樣做？」坦白說，我不是主耶穌，我也不能代主去回答這個問題。不過，這是一個好的問題，引發我對信仰的反思。我們的主有潔淨聖殿的一面，也有默默承受辱罵、鞭傷，甚至殺害，祂也不作聲不還手，為的要完成救贖的使命。我們如何在彎曲悖謬的世代中繼續作上帝無瑕疵的兒女呢？

詩篇 37:1-11 篇提到：「不要為作惡的心懷不平，也不要向那行不義的生出嫉妒。因為他們如草快被割下，又如青菜快要枯乾。你當倚靠耶和華而行善，住在地上，以他的信實為糧；又要以耶和華為樂，他就將你心裏所求的賜給你。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，並倚靠他，他就必成全。他要使你的公義如光發出，使你的公平明如正午。你當默然倚靠耶和華，耐性等候他；不要因那道路通達的和那惡謀成就的心懷不平。當止住怒氣，離棄忿怒；不要心懷不平，以致作惡。因為作惡的必被剪除；惟有等候耶和華的必承受地土。還有片時，惡人要歸於無有；你就是細察他的住處也要歸於無有。但謙卑人必承受地土，以豐盛的平安為樂。」

我們不是要在地上「行公義，好憐憫」的嗎？為什麼聖經叫我們不要為作惡的「心懷不平」的呢？作者要我們要「交託神」，又是否叫我們要「死忍」？什麼也不作？這段詩篇是關乎「作惡」與「行善」的問題。「心懷不平」的原文的意思是「被激怒」、「怒火中燒」、「妒忌」，而平行這一句的，是第 1 節後半段，對於那「行不義」的，詩人教導我們不要以不義的方式去回應。而在第 5 節，「當將你的事交託耶和華」，其實較理想的翻譯應該是「當將你的道路交託耶和華」；所以，並不是我們有什麼「需要的」事，便希望上帝能成全，而是我們的人生方向、當走的路，都要完全地以耶和華的心意為首，不以自己為念。所以，這段詩篇所教導的，是當我們在面對那現實的「惡」之時，不要因著那內在的怒火，而同樣成為一個惡人或去作惡事。

這一段詩篇告訴我們：「作惡的必被剪除…… 還有片時，惡人要歸於無有；你就是細察他的住處也要歸於無有。」這是祂給我們的應許，也是我們信心的功課。

主耶穌昔日釘身十架時，他是為所有人作挽回祭——包括了您、我、受襲者與襲擊者，主不縱容罪，但卻愛罪人。我相信如果主當晚在元朗，祂會不怕辱罵、不怕鞭傷的去保護當中弱勢的一群。弟兄姊妹，請不要為作惡者而生仇恨，也不要為他們的道路通達而生出嫉妒，因為我們是肩承著上帝使命的一群，為要「行公義，好憐憫，存謙卑的心，與上帝同行」，所以，我們除了積極禱告外，也需要與弱勢人士同行，我們絕不向利益或惡勢力低頭，堅持以真理和愛來向政府和執法機關表達聲音，提醒我們的政府不是空空地佩劍的。惟有我們真的與上帝同行，那便叫我們仍能在黑暗的世代中仍能像明光照耀，將生命的道表明出來。

主僕  
黃智敏